

文学气质的病种

文/鲁敏

如果病种也带有气质的话,肺结核应当算是最具有文学气质的一种。阅读体验中经常会迎面碰上。其中最负盛名的当数林妹妹了,她的那方手帕,那手帕中鲜红的血丝,那被无情投向火炉的手帕,成了肺结核患者最富有审美性与流传性的细节。从她这里开始,肺结核就有了种独一无二的飘逸之态,好比病后无力、扶着侍儿到院里看雨打芭蕉——病虽病矣,弱则弱矣,独风流无人能及。更令人满意的是病人脸上常见的红晕之色,现在美人颊上,真是锦上添花;还有呢,久咳之后手捂胸口蹙起眉头的俊俏模样;长期不思饮食,成就了一副弱柳扶风之躯,岂不令人怜煞……

另一个为人熟知的患者是鲁迅《药》里的华小栓,这家伙就有些煞风景了,在他身上,这病只能叫做“痲病”,真的,瞧他竟恬起着吃起人血馒头了,那般的无知、笨拙,真叫人有些讨厌了,简直破坏了肺结核在人们经验中既成的格局。随后就是《寒夜》里的汪文宣,最文弱不过的小知识分子,谨慎、怯弱,苟延残喘,他与林妹妹在气质上是一脉相承的,自怜与他怜,自爱与自弃,混杂在一起,此消彼长……但不可思议的是,到了白先勇笔下,他竟有本事给肺结核增添了暧昧与色欲的意味——玉卿嫂与“干弟弟”庆生亲热,庆生却总因一阵猛过一阵的咳嗽而无能为力,看来这痲病竟还会导致精气不足,玉卿嫂是心疼坏了,恨不得把那白而瘦的干弟弟捂在怀里给好好保养起来,她这时尚不知道,庆生哪里是肾虚,分明已是移情到那个年轻的戏子身上了……

但无论如何,在纸上的岁月中,肺结核终究还是具有一种畸态之美,它有一种催眠般的戏剧效果,可以作为人物性格的背景,有着强烈的暗示性,并带着某种季节性的特质,像是江南的黄梅天,潮湿、绵绵不绝,正因为有了这在体内作祟,他或她的命运好像就已经定下基调了:自恋的开局,病态的纠缠,最终以

倦怠和弃绝作为终场。

事实上,在上世纪六七十年的乡村大地,肺结核并不鲜见。医疗水平的局限下,再加上人们的误会与想象力,在乡村小径的口耳相传中,肺结核有三大特征:一,是要传染的;二,是要口吐鲜血的;三,是要死人的。这么一来就完全失去美感了。人们不太情愿去探望,背地里谈起病人,用了略带恐惧与追思的口吻。

跟别的病人相比,他们的房间里有股子尤为浓烈的酸腐味儿,他们捂着好几床花花绿绿的被子躺在光线昏暗的床上,发黄的蚊帐半垂着……

赤脚医生来了,甩甩温度计走上前去,他会更加清晰地看到一个挣扎在泥淖中的人:因为盗汗而在额上打着结的头发、多日未剪的指甲、眼角的污秽……发现有人靠前,病人睁开眼睛,带着一丝讨好与乞怜,发出模糊而单调的哼哼,表达他们不可传达的痛苦。

家里人长吁短叹地围在外屋,神色带着传染病患者家属常见的那种自卑,他们正在替病人准备后事,女人们在做寿衣,男人们商量着墓地的选址。他们并不避讳内室的病人与医生,因为这不表示对病人的完全放弃,更不是对医生医术的怀疑。给“肺痲”做寿衣,这是习惯与传统,最多只说明了他们未雨绸缪的小心与谨慎,对无常命运的局促与臣服。

从肺结核病人家出诊回去的途中,赤脚医生总是要停在路边站上一会儿,一边大口大口地吸气,一边看看正在灌浆的玉米,看看在地缝中爬出爬进的蚂蚁,以竭力忘掉方才所看到的一切。他不是嫌弃那里的空气与景象,他只是想遗忘自己的一些想法:每每看到这样的病人、这样的景象,他总会感到生存的无趣与无奈——在乡村,作为一个赤脚医生。最终,他弯下腰来,拨出一根碧绿的青草放到嘴角,一直嚼出苦涩的青汁,他想:明天,还是再去看看那病人吧,他其实根本没有那么严重的。■



谁人问童子
画/陶文瑜

悦读
改变人生

“悦读改变人生”征文活动投稿邮箱:

xdkbxingzhe@126.com

具体征文要求与奖项设置详见2015年5月11日都16版

(可登录现代快报网打开电子版查阅)

你说他说 学会用自己的嘴来说

文/傅小平

我有个不太好的读书习惯。若不是工作需要,大家都在热议一本书,或一篇文章的当儿,我指定会远远地离开它,等到大家追星星追月亮一样,去追下一个热点的时候,我却会使神差地捡起来读。就拿毛尖的专栏来说,每每有人问我读过没?我都回说没读,常会换来不胜讶异的表情。

虽然没读,却感受到了毛尖一年胜似一年的红火。她已不只是一个专栏作家,她已衍伸为一个词,用学术界时髦的话说,是特定的代指。她可以是状语,比如像毛尖那样说;可以是名词的前缀,比如毛尖焦虑症,可以是名词的后缀,比如聪明如毛尖……

她已站上了“华语文学传媒大奖”的领奖台。她说:“据说这是专栏作家有史以来第一次站在这个领奖台上,这让我有一种错觉,好像这个奖不是颁给我个人的,我是代表某个集体在接受这个表彰。”要我说,她事实上只能代表她自己,因为专栏作家千千万,毛尖却是独一个,她是一个看起来无可复制的传奇。

说是传奇,自然少不了很多有关毛尖的传奇故事,这实在不用我说,有幸作为媒体中人,要不是碰到毛尖真身,也会碰到她的密友,他们会顺口给你说上一段毛尖的“秘辛”。比如,有那么一回,毛尖赴一个重要的饭局,冷不丁被一根鱼刺卡住了喉咙,她死活不肯让密友给领进饭店对过的医院观礼。原来她的病历卡上,已经连续记录了近三个

月内的“遇刺”经历,她不忍心在病历卡上紧跟着记上一笔了。其实,也无需费心去猜了。饭局上的那些事儿,她早已写在随笔集《乱来》里了。我也近距离访了毛尖一下。按我的看法,《乱来》你不能不读。并不是我存心要你去看看毛尖是怎么“乱来”的。因为在一篇篇讲世的道乱象的小文里,毛尖坚定无比地表达了希望大家都不要乱来的意思。我说你不能不读,是因为这《乱来》算得毛尖的“转型之作”。从这里开始,她不只是“小资情调”地写写影评,而是多了人文关怀,多了关注弱势群体的人文关怀了。这也不是问题的关键,关键在于,她依然能以轻松的口吻来道出人文关怀。

毛尖端得是高妙啊。且看梁文道评价:“关注弱势群体,还能不放弃自己饭桌上酒酣耳热之后的那种开玩笑的态度。”这一般人“协调”不来的事,毛尖却轻轻松松做到了。

这就是毛尖的功夫,无论什么样的食材,哪怕再是混搭,再是不起眼,经她一拾掇,照样是清爽无比,鲜嫩无比;无论什么样的菜肴,哪怕是吃剩下的,没人想吃的,经她回锅一炒,照样是活色生香,当真能亮瞎了你的眼。她的写作东拉西扯,调侃之极,像我这样好鸡蛋里挑骨头,在神文里也能读出鬼影的人读了,自然会感觉还缺了点什么,比如缺了点思考,缺了点深度,缺了点让人震颤、震动、震撼,且让人久久不能释怀的东西。但我读了,还是不能不为她

的“看上去很美”而击节叹赏,而倍感痛快。

对,我说的就是“看上去很美”,未必是“真的很美”。但就是真的不美,又有什么关系呢?你不知不觉读了她的文章了,已经有了觉得很美的印象了,你“理智的规训”已经乖乖儿让位于“感官的教育”了。你可以说,毛尖很多时候用的不都是我们“众所周知”的材料吗?她怎么就有本事把这些材料“重述”一遍,让你感觉像是从来都不知道的那般新鲜呢。她很多时候不就是把那么一点儿道理,换了一种说法而已吗?但我们自以为是的,那一点儿思想,千百年前不也被祖先说过了吗?我们所做的不也就是“换个说法”而已吗?

要我说,这就是毛尖的“修辞术”,也是她的“逻辑学”。她花枝招展地摇曳,是有“原点”拽着的;正如她话语里满腹何其时尚的流行词,都有古典的底色给托着的;亦如她漫溢在文章里风姿绰约的华美,也有她出现在公共场合里不加修饰的素面朝天给衬着的。在颁奖现场,有记者看毛尖穿着甚是“老土”,忍不住对同伴说:你们上海人应该帮她好好捋捋一下。且慢,还是让毛尖来捋捋我们吧。你说,他说,缺了毛尖那样一味药,我们就甭学毛尖那样说,但我们至少可以学会像毛尖一样用自己的嘴来说。■

口述历史也不可靠

文/李辉

前些年,在北京与蔡登山先生有过一次愉快长谈,我对他上世纪九十年代参与制作的《作家身影》纪录片系列深为钦佩。正是立足于这样一个系列之上,他的民国人物的写作,渐入佳境。

蔡登山善于选择人物,民国一个又一个的才情女性,经他之笔勾勒与渲染,重新引起人们兴趣并予以关注。林徽因张爱玲孟小冬,乃至他写鲁迅爱过的人,胡适的恋人,她们是他眼中“民国的身影”。

不过,蔡登山并非把趣味放在首位,也并非仅仅为了吸引读者而取巧撰文,他的史料搜集、考据功夫,十分了得。读这本《重读民国人物》,他对诸多历史线索的梳理,对诸多他人叙述的纠谬与校勘,恰当地显现其对真实性的一种敬畏。

这些年,口述历史仿佛渐成显学,各类人物各种题材的口述及回忆录,为走进历史打开一个又一个新的窗口。书中《口述历史不可尽信》一文,读来令人振聋发聩。他根据胡适写给晚清人物许世英的信所提供的线索,细心厘清许世英口述历史著作《许世英回忆录》的一些失误。“口述历史也不可靠”,他引录胡适这句话,读后令人感触良多。

我曾一度热衷于口述历史的访谈,可是,越来越觉得如履薄冰,胡适所论,犹如警钟。这几年读过一些颇获好评的口述历史著作,但令人失望者不少。时间过滤,记忆衰减,力不从心,各种原因都会使口述的分量大打折扣。更何况有的口述者,只讲自己的风光和正确,只讲自己的高大与伟岸,于是,引起不知



《重读民国人物》
著/蔡登山

当年实情的人们一片叫好声。殊不知,历史未必如此,人物行状也未必如此。在这种情形下,再听听积极倡导口述历史的胡适敲响的警钟,实有必要。真希望蔡登山能继续一步,把这一话题深入展开。不仅仅他一人,还需要更多与他一样资料功力深厚、历史态度严谨的人,既“重读民国人物”,也“重读当代人物”,让口述历史尽量摆脱虚假与编造的阴影,让“不可靠”走得远一点儿,再远一点儿……■